

欽定吏部銓選則例

欽定吏部銓選滿洲官員則例卷之一目錄

開列

大學士至三品京堂候補開列

三四品京堂用人員開列

翰詹官員開列引

見除。詹事分別開列扣

講學士祭酒註明出身俸次。陞補庶子讀

講洗馬。由外班降中贊編檢仍作外班。陞

陞補翰詹擬正出差請。古。開列京堂

翰詹應行註明。考試補譯翰詹。外班停

陞補。大考降補翰詹按原官俸次與應陞

補。大考降補。大考降補部屬不准復陞翰

翰詹官員患病告假

保舉翰詹官員引

見

開列陞轉官員聲明署理之人

翰詹兼原衙門行走

頭二等侍衛開列京堂

叅領佐領開列京堂

贊禮郎等保送堂官

四五品京堂開列

內閣侍讀學士開列

內閣蒙古侍讀學士開列

太常寺鴻臚寺堂官

引 見京堂因公出差聲明一體列名

引 見人員聲明事故扣除

記名議敘應陞人員

協辦步軍統領刑名事務

兼管太僕寺事務請 旨

稽查宗室覺羅二學開列

京堂翰詹開列夾單

科道開列

○陞補給事中並蒙古科道宗室御史缺額○奏派稽察內務府御史○

保送陞補御史並

記名御史不准保留

註銷○陞補宗室御史○科道開列引

見○京堂等官註明條奏

兼管威遠堡等六關口事務

管理八旗官學大臣

欽定吏部銓選滿洲官員則例卷之一

開列

大學士至三品京堂候補開列

一 大學士員缺請

旨開列

先將員缺應不開列奏請俟奉旨後開列具題

尚書以下至三品

京堂以上員缺均照品級考所載開列題請

簡用至各項候補京堂有病痊革職還職降級還級

與奉

旨特用京堂

如廢官仕官

特旨起用及現特旨陞用之類

俱照投支

候補年月與奉

青年月日期較先後挨次開列其降級調用應補者

亦照奉

官降級年月日期較先後挨次開列俱列名在應陞

官之先

候補京堂如病痊人員照文到日期為序奉

旨特用革職開復降級

調用者以奉日期先後為序

旨

至外任官員有奉

旨以京堂補用降用者令該旗都統將該員到旗日

期報部後再行註冊開列吏部尚書缺出各

部院尚書亦開列各部院左侍郎缺出俱由

右侍郎轉吏部右侍郎缺出各部院侍郎亦
行開列如吏部未經開列之先奉

特旨補授有人無左右字樣者吏部將現任右侍郎
應否轉左或即將新任之員授爲左侍郎之
處奏

聞請

旨

三四品京堂用人員開列

一凡奉

旨以三品京堂補用人員不補大三品

都察院左副都御史通政

使司通政使大理寺卿

以三品之太常寺卿奉天府府

尹光祿寺卿太僕寺卿用奉

旨以四品京堂用者不補大四品

通政使司副使大理寺少卿

以

小四品京堂用

太常寺少卿鴻臚寺卿太僕寺少卿內閣侍讀學士如奉

旨以三四品京堂補用人員扣除大三品其大四品

之缺仍准補用

翰詹官員開列引

見

詹事分別開列扣除

一詹事府詹事員缺將科甲出身應陞人員

按

品級考所列不論文班與繙譯出身統行開列具題如繙譯出

身未經轉入翰詹仍於本內聲明扣除

開列少詹事讀講學士祭酒註明出身俸次

一詹事府少詹事員缺將應陞之翰林院侍讀

學士侍講學士左右春坊庶子其次應陞之

侍讀侍講洗馬司業開列具題侍讀學士員

缺由侍講學士轉補其侍講學士

以上均不分文班與

繙譯並國子監祭酒

專用文班

員缺將應陞之左

右庶子侍讀侍講洗馬司業開列具題俱於
名下註明翰詹任內俸次及進士舉人科分請
旨簡用

陞補庶子讀講洗馬

一詹事府左庶子員缺由右庶子轉補翰林院
侍讀員缺由侍講轉補其右庶子員缺先將

內班應陞之侍讀侍講洗馬司業

不分文班
與繡譯班

進士舉人
出身人員

論俸擬正陪陞用二次後將外班

應陞官員

專用
文班

陞用一次

外班應陞各官
詳載品級考

侍

講洗馬員缺先儘內班應陞之翰詹官員不

文班與繙譯出身論俸擬正陪陞用論翰詹俸內班無人

始用外班

如內班祇有一人卽以擬正將外班之人擬陪上次外班如用至文

班二次止此次應外班官員按照品級考所

列先儘應陞之庶吉士出身人員次儘進士

出身人員再用舉人出身人員

先用文班二次次用繙譯

班一次某項無人卽行過班如文班祇有一人卽以擬正將繙譯人員擬陪如繙譯祇有

一人卽以擬正將文班人員擬陪無論用何班之人仍積本項應用班次之缺

出身既同則以科分甲第爲先後

繙譯進士舉人各按

考取翰詹名次列爲先後如進士考取在擬
後舉人考取在先仍先用進士次用舉人擬
定正陪帶領引

見毋庸奏請

欽派揀選儻應用文舉人及應以文舉人擬陪時傳
令該員赴部驗看儻科分在先之員年力衰
邁不稱翰詹之職卽行扣除將其次之人擬
用仍於引

見摺內聲明

考試編譯外班另有專條詳本例

由外班降中贊編檢仍作外班

一詹事府左中允員缺由右中允轉左贊善員

缺由右贊善轉其右中允缺出先儘內班編

檢不分文進士陞補之贊善擬正陪陞用如

有一人卽以擬正將編檢擬陪如無人將授職編檢並內班

降任編檢論俸擬正陪陞用如編檢無人將

外班應陞人員擬正陪陞用先儘庶吉士出

身人員次儘進士出身人員再用舉人出身

人員各按出身先用文班二次次用繙譯一

理出身既同則以科分甲第爲先後繙譯進士舉人

欽定吏部則例

卷之一

銓選滿洲官員

五

各按考試翰詹名次列爲先後如進士考取
在後舉人考取在先仍先用進士次用舉人
僅應用文舉人及應以文舉人擬陪時傳令
該員赴部驗看儘科分在先之員年力衰邁
不稱翰詹之職卽行扣除於引

見摺內聲明其右贊善缺出先儘內班編檢

不分文進士與

繡譯進士論俸擬正陪補用如無編檢應用外班

將小京官筆帖式合爲一班擬正陪陞補

照品

級考所列各按出身先用文班二次次
用繡譯班一次某項無人卽行過班先儘

庶吉士出身人員陞補之處照傳毋庸揀選

如應用進士及應用進士擬陪並應用舉人
及應用舉人擬陪均由吏部按照品級考所
列統行咨取各衙門應陞人員俟送齊後奏請
欽派大臣擇其年力富強者公同揀選正陪交與吏
部帶領引

見候

古簡用如該進士舉人內有年力衰邁起跪維艱者
即行扣除仍由

欽派大臣會同吏部奏明請

旨至各取各員有臨期無故不到吏部行文各該其衙門查明有無捏飾確切報部辦理以杜趨避其

中贊缺出如內班編檢祇有一人卽以編檢

擬正將外班應陞人員擬陪

應陞各官詳載品級考各按出

身用文班二次後再

用編譯人員一次其由內班編檢陞用之

中贊本係內班遇有侍講洗馬缺出先儘內

班之中贊如無人將現任並內班降任編檢

論俸陞用其中允缺出亦先儘內班之贊善

如無人將現任及內班降任編檢論俸陞用

至外班中允贊善遇應陞時照侍讀侍講等

官之例毋庸試俸再出外班陞用人員因

大考降爲編檢應仍作爲外班專俟中贊缺出與

外班應陞人員一體論科分先後陞用至

大考降爲中贊人員如係外班出身遇有應陞缺

出仍與外班人員一體論科分先後陞用

陞補翰詹擬正出差請 旨

一翰詹各官應行擬定正陪者其論俸擬正之

員遇有出差應否俟其回京之日再行帶領引

見抑或將其次應陞人員另擬正陪補授之處具奏

恭候

欽定如有候補人員

如緣事開復降補

列名在應陞官之先

一同帶領引

見請

旨補授

開列京堂翰林應行註明

一開列題本並京堂及翰林開坊引

見均於摺本緣頭牌內註寫某年進士舉人其翰林

人員陞授各項引

見排單綠頭牌及開列題本內均將

大考等第名次分晰註明如已陞一次再遇應陞
時卽註明由何官任內

大考等第名次

考試繙譯翰詹

一考試繙譯外班侍讀侍講洗馬中允贊善人
員每屆正科會試後吏部照品級考所列咨
取各衙門應考人員送齊後奏請定期在

殿廷考試由

欽派大臣擬定名次交與吏部帶領引

見請

古記名遇有缺出按考取名次擬定正陪陞用

如進士考

列在後舉人考列在前仍先用進士次用舉人且次考取尚未用竣以後繕譯編檢有人

仍先儘內

如考取後又經陞任卽歸於所陞

項內按原考名次陞補至考取人員陞補中

贊後遇有應陞缺出仍與

記名人員較科分名次陞用

外班停陞翰詹

一各部院衙門滿蒙文進士繙譯進士出身現任郎中員外郎主事小京官筆帖式等官有因文理荒疎呈請停陞翰詹除中式本科及恩科不計外實過會試正科三次後方准停陞以示限制

大考降補遺缺不得以本員陞補

一由內班陞任人員因

大考降爲編檢降任後所出之缺與現任編檢一體論俸陞用如本員降任所遺之缺適遇內

班無人應卽查用外班人員

照品級考所列

不得仍

以本員擬定正陪陞用

大考降補翰詹按原官俸次與應陞相閒奏補

一由內班陞用人員因

大考降爲贊善以上等官如降補之員僅係一人

遇有缺出卽將該員奏補

不積應陞班次

如有數員

遇有缺出先將降補之員

仍按原官俸次

奏補一次

不積應陞班次

再將應陞人員陞補一次相閒輪用

大考降補部屬不准復陞翰詹

一由

大考降爲部屬各官係奉

特旨改補之員不得復膺翰詹之選如遇應陞翰詹
之缺均應扣除其中允贊善二項亦不得將
大考降調之員陞用

翰詹官員患病告假

一翰詹各缺無論內外班應行擬定正陪引

見人員如擬正之員有因患病告假者予以一月之

限如一月後不報病痊

不必開其本缺

另將其次之

欽定吏部則例

卷之一

翰詹官員

十

員擬正帶領引

見將來病痊時

停其別項陞轉

遇有原陞缺出輪用原班時

仍將該員擬正至擬陪之員適遇患病一月

不報病痊亦即另擬其次之員下次無論何

項應陞缺出仍將該員擬陪

雖俸次甲第均在先不得擬正

以杜規避

保舉翰詹官員引

見

一翰詹衙門庶子以下等官

仍分別內外班次

有保舉

以應陞之缺開列在前者遇有應陞缺出列

名在正陪人員之前一同帶領引

見保舉以應陞之缺儘先陞用人員遇有應陞缺出無論俸次卽將該員擬正再將應陞人員擬陪如儘先陞用共有數員卽按奉

旨日期及俸次先後擬定正陪陞用毋庸將應陞人員擬陪保舉應陞之缺陞用人員遇有應陞缺出應列名在正陪人員之後一同帶領引

見請

旨簡用至保舉儘先陞用外班人員係進士出身如

應陞人員內有庶吉士出身之人仍先儘庶

吉士出身人員擬正陪陞用

庶吉士出身祇有一人卽以擬

正將進士保舉儘先陞用之員擬陪係舉人出身如應陞人員

內有庶吉士進士出身之人仍先儘庶吉士

進士出身人員擬正陪陞用

進士出身祇有一人卽以擬正

將舉人保舉儘先陞用之員擬陪

再同係外班保舉儘先陞

用人員

不論奉旨先後

仍先儘庶吉士出身次儘

進士出身再將舉人出身人員陞用如出身

相同應以奉

旨日期爲先後擬定正陪陞用奉

旨日期又復相同應按科分名次先後陞用保舉以
應陞之缺陞用之員遇有應陞缺出應列正
陪之後適該員科分輪應擬正擬陪應仍按
科分以該員擬正擬陪將保舉以應陞之缺
陞用之案隨摺聲明並於排單綠頭牌一併
註明恭候

節用

開列陞轉官員聲明署理之人

一開列陞轉官員如本缺現有署理之人吏部查明署理之員如係應陞者一體開列卽將署理緣由於本員名下註明如非應陞之員亦於本內聲明具題

翰林兼原衙門行走

一詹事府庶子由科道等官及各衙門司員陞補者俱不令兼理原衙門事務惟刑部有諳悉律例理藩院能習蒙古文語者由郎中陞補庶子員外郎陞補翰林院侍讀侍講詹事

府洗馬主事陞補詹事府中允小京官陞補詹事府贊善如該堂官奏留辦事亦必帶領引見應否准其仍兼行走之處恭候

欽定其員缺仍照例另行銓選再奏留行走人員遇有保送及各項差委該堂官照實缺人員一體覈實分別揀派兼部之庶子照郎中職分兼部之侍讀侍講洗馬等官照員外郎職分遇有較休應陞之處吏部仍照例辦理

頭二等侍衛開列京堂

一侍衛奉

特旨以文職用者頭等待衛以三品京堂用二等侍衛以四品京堂用遇有缺出俱開列於應陞人員之先請

旨補授如所出京堂員缺係應用科甲者仍不行開列
叅領佐領開列京堂

一由現任文職並丁憂離任後承襲世職在叅領佐領上行走人員由各該旗造冊咨送吏部帶領引

見奉

自記名者另行註冊按照名次先後遇有四品之太常寺少卿鴻臚寺卿太僕寺少卿缺出於應陞人員之末列入叅領一員五品之鴻臚寺少卿缺出於各衙門保送郎中等官之末帶領佐領一員恭候

簡用俟前項人員將次用完吏部再行移咨各旗查明開送辦理其由降革離任並丁憂回旗引見

特旨改用旗員者概不得濫行保送

贊禮郎等保送堂官

一太常寺贊禮郎鴻臚寺鳴贊內遇有太常寺少卿鴻臚寺少卿缺出准各該堂官秉公揀選行走年深熟習祭祀禮儀者自補授贊禮郎等官之日起歷俸十年以上曾經

京察一等者保送如一等無人方准保送二等人員其山寺丞保送者亦由贊禮郎計俸保題一員咨送吏部入於應陞官之末一體帶領引

見恭候

簡用至奉

青補放之後俟扣滿三年遇有應陞缺出始准照常
開列再該衙門一等人員例得保送理事撫
民同知通判等官祇應擇其才具明晰之員
保送外任其唱贊好禮儀嫻熟者應酌留該
寺以待保送京堂之選

四五品京堂開列

一內閣侍讀學士仍按滿洲蒙古補用並政使

司副使大理寺少卿

係大由四品

小四品京堂

太

寺少卿鴻臚寺卿太僕寺少卿

開列具題鴻臚寺卿由內閣

滿洲蒙古侍讀學士

不分滿蒙統論俸次

五品京堂

通政

使司參議光祿寺少卿鴻臚寺少卿

欽天監監正科道

接依俸次並

記名參領通行開列具題太常寺少卿由內閣滿洲

蒙古侍讀學士

不分滿蒙統論俸次

五品京堂

通政使司參議

光祿寺少卿鴻臚寺少卿

欽天監監正

全行開列

並將科道宗

人府理事官各部院郎中該寺贊禮郎各保

一員並

記名參領一員一體帶領引

見補授太僕寺少卿由內閣滿洲蒙古侍讀學士分

滿蒙統
論俸次五品京堂科道按依並
俸次並

記名參領一員通行開列具題俱不分滿洲蒙古通

行陞補其通政使司參議光祿寺少卿鴻臚

寺少卿將應陞之滿洲人員陞用蒙古科道
不開列五

品京堂如蒙古人員有欽奉
品京堂候補降補者遇有五品京堂之通政

使司參議光祿寺少卿鴻臚寺少卿缺出列
名在應陞人員之先與滿洲人員一同開列

及帶領引通政使司參議缺出由光祿寺少

卿鴻臚寺少卿按品級先後開列一次由科

道保送引

見一次由理事官郎中保送引

見一次如輪用光祿寺少卿鴻臚寺少卿時俱有事

故卽行過班若祇一員合例卽將一卿與科

道理事官郎中等官統行帶領引

見如奉旨將卿員補放自積卿班如奉旨將科道理事官郎中等官補放亦照開列舊例仍

員卿班以符光祿寺少卿缺出由鴻臚寺少

卿科道保送引

見一次科道開列並引

見應陞各缺如有京察一等及記名外用者均於各本員名

下註

由鴻臚寺少卿並保送之理事官郎中引

見一次適鴻臚寺少卿非合例之員卽將科道與理事官郎中分班引

見以上通政使司叅議光祿寺少卿二項缺出輪用科道應陞引

見時由吏部先期行文都察院令該堂官秉公保送掌印給事中給事中四員各道監察御史八員先儘一等人員如一等不敷保送或一等人員無入方准增二等人員保送以足定數

欽定吏部則例卷之一

銓選滿洲官員

七

出具切實考語移咨吏部按照俸次先後帶

領引

見輪用理事官郎中班次行文宗人府各部院堂官

將理事官郎中每衙門各保送二員

或宗室郎中或

滿洲郎中每衙門祇准保送二員先儘一等人員揀選保送如一等無人或一等人員另有不合例事故及出各項例有年限差缺方准保送二等人員其應保舉二員如該衙門一等祇有一員先將一等保送外仍准保送二等一員以足二人之數出具切

實考語咨部按照憲綱次序帶領引

見至宗室理事官等官有因

有陞遷等項事故其
卽毋庸再行咨取其

盛京本處

京察一等郎中先期行文該將軍會同五部侍郎
公同保送二員出具考語並將該員等年歲
咨部註冊遇有鴻臚寺卿太僕寺少卿二項
缺出與在京各部院

京察等郎中一體按照憲綱次序另繕夾單開
列候

旨簡用如保送之員或有陞遷事故卽隨時知照補

送至降級應補四五品京堂人員遇有缺出俱
列名在應陞人員之前一同開列及帶領引

見候

旨簡用如外任官員有奉

旨以京堂補用降補者令該旗將該員到旗日期報
部後再行註冊開列及帶領引

見

內閣侍讀學士開列

一內閣侍讀學士四缺由通政使司參議光祿

寺少卿鴻臚寺少卿按品級先後開列一次

由科道保送引

見一次由宗人府理事官各部院宗室郎中滿洲郎

中保送引

見一次至應補人員及奉

特旨陞用者無論輪至何班俱列名在應陞官之先

一同開列及帶領引

見候

旨簡用如輪班開列引

見之缺奉

旨將應補及

特旨陞用人員

簡放者均俟本班陞用一人後再行過班如輪用叅

議等三員之時俱有不合例事故卽行過班

若僅一員合例卽將一卿與科道理事官郎

中等官統行帶領引

見

如奉

旨將

科道

理事官郎

中等官

補放

自積卿班

如奉

旨

仍

黃卿班以符

正班定制

至輪用

科道

應陞引

見時由吏部先期行文都察院令該堂官秉公保送

寧印給事中給事中四員各道監察御史八

員

先儘一等人員如一等不敷保送或一等無人員方准將二等人員保送以足定數

出具切實考語移咨吏部按照俸次先後帶

領引

見輪用理事官郎中班次行文宗人府各部院堂官

將理事官並宗室郎中滿洲郎中每衙門各

保舉二員

先儘一等人員揀選保送如一等無人或一等人員另有不合例事

故及出各項例有年限差使方准保送二等人員其應保舉二員如該衙門一等祇有一

員先將一等保送外仍准保
送二等一員以足二人之數
出具切實考語
各部按照憲綱次序帶領引

見其各衙門保送人員內如有

京察一等者仍列名於二等人員之先如遇卿員

正班合例僅祇一員科道與理事官郎中統

行帶領引

見時人數過多應將科道按照定額減半保送其理

事官郎中等官亦照舊例每衙門各保送二

員之數減半保送儻有徇情濫舉者將原保

之堂官照例議處其保送科道部員於引

見時有適遇患病者應由該堂官咨報吏部卽於排

單內該員銜上註明以符保送原數

科道保送後有

告假感冒各員均由都察院咨報不准徑由科道自行咨部

並將該員等

照侍班不到例議處再遇京堂缺出仍將該

員保送不得另行更換其有保送後臨時不

到未據該堂官咨報告假感冒及連次患病

告假者均照例參辦以杜規避

至各項保送到部吏部查

係不令例之員卽應駁回令其補送其各衙門有已按定數將令例人員保送後該員續

有陞遷等項事故
卽毋庸再行各取

內閣蒙古侍讀學士開列

內閣蒙古侍讀學士二缺專以蒙古侍讀侍

講洗馬司業科道郎中陞任遇有缺出吏部

將應陞人員各按憲綱俸次通行帶領引

見惟郎中一項

京察一等者應列
於二等人員之先

仍行文六部理

藩院令該堂官出具切實考語保舉除理藩

院

額設

准保二員

如一等人員其保舉送

另有不合例事故及出各項例有年限差使
方准保送二等人員其應保舉二員如該衙

門一等祇有一員先將一等保送外其餘仍准保送二等一員以足二人之數

各部

每部額設一缺

如有才堪勝任者亦准出具切

實考語保送吏部與各項應陞人員一併帶

領引

見恭候

簡用儘有徇情濫舉者將原保之堂官照例議處

中郎

名下應滿洲郎中引

兄侍讀學士之例

將京察等第考語年歲並記名外用

之處於各本員名下註明科道內有京察一等記名外用者亦於名下註明至

各部院保送人員於引

見時有適遇患病者應由該堂官咨報吏部卽於排
單內該員銜上註明以符保送原數並將該
員等照侍班不到例議處再遇缺出仍將該
員保送不得另行更換其有保送後臨時不
到未據該堂官咨報告假感冒及連次患病
告假者均照例叅辦以杜規避

太常寺鴻臚寺堂官

一由贊禮郎等揀選陞用之太常寺鴻臚寺堂
官若再遇陞調別衙門未至尙書侍郎者俱

留兼原官毋庸開缺

引 見京堂因公出差聲明一體列名

一 凡京堂缺出應行引

見人員如有因公出差者於招內聲明一體列名單
內註明現出何差緣頭牌亦照單內註寫恭候
欽定

引 見人員聲明事故扣除

一 四品京堂以下等官缺出應由帶領引

見陞用者如有降革留任不合例事故照開列人員

欽定吏部則例

卷之一

銓選滿洲官

三

之例於引

見摺內聲明扣除其揀選引

見人員揀選時卽行扣除毋庸聲明

記名議敘應陞人員

奉

旨記名各官如由科道郎中

記名者遇應行開列時將

記名之處於本員名下註明具題其內閣侍讀學士

通政使司叅議光祿寺少卿鴻臚寺少卿等

缺出輪應科道郎中等官到班時應行帶領引

見補授卽將

記名之處於緣頭牌內註明一同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

其有議敘應陞者亦照奉

旨記名各官於

見緣頭牌內分晰註明進
呈恭候
欽定

協辦步軍統領刑名事務

一步軍統領衙門事務繁多所有刑名事件吏

部奏請

簡派部院堂官一員協同辦理參酌律例如步軍統領係由尙書侍郎補放者不必復

派協理之員其由都統副都統補放者吏部聲明請旨簡派

兼管太僕寺事務請 旨

一太僕寺應派大臣一員兼管遇有陞遷外任以及事故出缺吏部將在京滿洲尙書左都御史侍郎左副都御史職名開列具

奏恭請

欽點

稽查宗室覺羅二學開列

一宗室覺羅各學奏派滿漢文臣稽查吏部行文各衙門咨取三四品科甲出身滿漢文臣學問淵博繙譯精通者開列職名奏請

欽點十二員兩翼宗學各分派漢文臣二員缺出開列漢員覺羅學不分滿漢東四旗分派四員西四旗分派四員督率教習勤加訓迪仍同該管王公不時稽查如遇有陞任至尙書及

欽定吏部則例

卷之一

銓選滿洲官員

七

外任事故等項缺出吏部開列奏請

欽點又兩翼宗學增添滿洲文臣各一員缺出吏部

將一二品

不論科甲

並三四品科甲出身之滿洲

文臣開列職名奏請

欽點

京堂翰詹開列夾單

一開列京堂翰詹等官如有應補人員照例開

列外其應陞人員惟罰俸不行停陞其餘降

革留任並各項叅罰事故及未報到任或現

有親喪服制並出缺之日及出缺之後始行
補任又本係不應開列之員出缺日並出缺
後陞任始得列入者俱不開列於本內聲明
扣除如京員出差外省又經陞轉尚未回任
遇有應陞缺出雖未到任仍行開列或原職
已應開列出缺後又經陞轉並原職在其次
應陞例得夾單進

呈出缺後陞任應列入題本之內者俱准其照現
陞現轉之銜一併開列將出缺後由何項官

員陞任轉補及曾否到任之處於本員名下註明至其次應陞人員俱逐員開寫另行繕單與題本一同進

呈如有各項不合例事故亦於本員名下註明再應陞無合例人員將其次應陞之合例人員列入正本其有不合例事故各員卽照應陞官之例於本內聲明扣除

科道開列

陞補給事中並蒙古科道宗室御史缺額

一滿洲給事中缺出吏部行文都察院咨取現
任宗室滿洲蒙古監察御史按其俸次前後
通行帶領引

見轉補其有出差者亦列名於單內註明現出何差
緣頭牌亦照單內註寫一併進

呈恭候

欽定再蒙古御史二缺每轉一科時所遺之缺歸於
滿洲陞補俟蒙古科員缺出之後將滿洲御
史轉補卽以所出之缺歸於蒙古陞補統計

蒙古科道二缺又宗室御史四缺若遷轉科員如係協道卽以宗室補用如係掌道俟都察院咨明轉掌到日所遺之缺再以宗室陞補除科員不計外祇以御史補四缺歸於宗室人員陞補

奏派稽察內務府御史

一稽察內務府御史每年由都察院將各道滿洲御史開列名單恭請

簡派二員稽察以專責成

保送陞補御史並

記名御史不准保

留註銷

一滿洲蒙古監察御史由吏部行文內閣各部
院除由科道降補部屬及捐復改補部屬並
由科道陞任後仍因科道任內事故降至部
屬等官均不准再行保送外如陞任京堂後
並非因科道職掌及科道任內事故降至部
屬者仍准保送凡初次未經

記名或

記名後緣事撤銷並因私罪降補京職及不勝外任奉

特旨改用與年逾六十五歲及初任部屬

此係指捐納人員之

由部選授得缺例不准捐免試俸者言

並援例捐復現任捐陞

歷俸未滿三年之員俱不准保送至捐復並

初捐各項之例得捐免試俸者

何載捐納試俸實授條內

捐免後卽准一體保送毋庸扣滿三年之限

其應保送御史人員令該堂官於滿洲蒙古

郎中員外郎內閣侍讀內

無論何項出身認真考試

秉公酌保擇其文理通達才識明練之員保

送不得視為具文濫行保送由侍讀郎中員

外郎出差各倉監督人員亦准該倉場衙門
認真考試出具切實考語一體保送如保送各員內
查有各項不合例應行扣除者概以該衙門
送到之日為斷不得俟至引見之日始
行扣算如所保非人即照濫保例議處吏部帶領引

見請

肯記名遇有缺出仍論俸陞用其後次

記名者應俟前次人員用完再將後次

記名人員陞用每缺帶郎中二員員外郎等官一員

共足三員之數恭候

簡用如有現任御史因案革職復經本案開復原官者應否仍以御史補用請

旨定奪如奉

旨仍以御史用遇有缺出卽以該員一人擬補帶領引見補授凡業經

記名御史人員除軍機處准其保留及奏請註銷並出例有年限差使仍應扣除外其餘無論何衙門概不准保留註銷如有率行保留註銷將該堂官照例處議處如係奉

旨允准之件吏部仍應查明請

旨更正其有充當

欽工監督以及非例有年限差使者仍照名次傳令帶

領引

見至赴工住班等差仍將該員銜名列入將赴工住
班現出何差之處於本員名下及緣頭牌內
詳細註明一併進

呈恭候

簡用該大臣等有奏請各請暫免帶領引

見者概不准行以杜規避儻有咨報患病扣除引

見者照侍班不到例議處連次患病告假卽照規避

例辦理至咨取保送御史時已據該衙門保

送到部未經引

見旋即出差人員事屬因公俟該員差竣回京之日

准其呈明吏部補行引

見如奉

旨記名仍入於從前保送御史

記名人員本班內接俸陞用其因患病事故等項扣

除未經引

見人員究非因公應不准其補行引

見其有由刑部理藩院司員

記名御史者如該員在本衙門果能始終出力該堂

官據實奏

開請

員以四五品京堂酌量補用仍可兼部院行走奉

旨簡用御史後通照各衙門之例不准仍兼部院行走

同治二年五月內閣奉

欽定吏部則例

卷之一

吏部則例

三

上諭漢員保送御史例須考試滿員則向不預考殊非慎簡言官之道以後保送滿洲御史著即由各衙門堂官認真考試擇其通曉清漢文字品行端謹者出具切實考語保送候簡以期彙諫得人力除積習欽此又光緒二年八月內閣奉

上諭御史鄧慶麟奏各衙門司員定有年限差使往往不行更換記名御史人員有奏請緩帶引見者易啟貴緣奔競情弊等語嗣後各部院衙門堂官於各項差使各當查照向章秉公遴派毋得意存

見好其記名御史應行引見各員不准奏請展緩帶領以符定制欽此又光緒五年五月內閣奉

上諭前據軍機大臣奏請將辦事得力章京刑部郎中馮光勛註銷記名御史仍留軍機處行走當經降旨允准茲據御史梁俊奏稱言官關係緊要請飭嗣後務將得力之員保送御史記名後概不准保留註銷飭部嚴定章程等語軍機處事務繁重得力人員向有保留及註銷御史成案自應仍照向章辦理此外各衙門堂官嗣後保送御史務當

慎選其人不得以不甚得力之員充數保送記名
後概不准保留註銷卽著吏部嚴定章程以杜取
巧至軍機大臣保留章京亦須慎重選擇毋稍冒
濫欽此又光緒八年十二月內閣奉

上諭給事中唐樹楠奏各部院衙門保送御史請飭
認真考察一摺臺諫爲朝廷耳目之官選用得人
方能稱職近來科道中竟有劣蹟昭著之員實屬
有玷臺班嗣後各部院衙門堂官保送滿漢御史
務當認真考察擇其才守兼優者出具切實考語

以備簡用不得濫行保送如所舉非人定照濫保
例議處欽此欽遵恭纂入例

陞補宗室御史

一宗室額設御史四缺由正副理事官引

見補授其部院宗室郎中員外郎遇部院保送御史
時准其一體保送

記名後咨送宗人府註冊遇有宗室御史缺出由宗
人府與應陞人員論俸帶領引

見補授

科道開列引

見京堂等官註明條奏

科道凡遇陞轉無論開列具題及帶領引

見如有條奏事件除出差循例奏報事件無關建白者毋庸開送外其應行列入之件由都察院堂官查明開送吏部於各本員名下註明條奏件數仍將所奏各條或准或駁俱一併繕寫清單恭

呈

御覽

兼管威遠堡等六關口事務

威遠堡等六關口事務吏部將

盛京五部侍郎職名開列奏請

欽點一員管理

管理八旗官學大臣

一管理八旗官學大臣二員遇陞調外任並各項事故缺出由國子監知照吏部除倉場侍郎及出差各員毋庸開列外由吏部將滿漢進士出身之一二品大臣職名開列奏請

欽點又管學官八員每員每年津貼公費由八旗官
學存款生息項下撥給按季支領不准請領
部款遇有缺出由管理官學大臣於滿漢科
甲出身人員內公同酌保奏請

簡派凡有應行事宜鈐用國子監印信毋庸另鑄關防
光緒九年九月內閣奉

上諭徐桐延煦奏請飭鑄管理八旗官學大臣關防
一摺徐桐等管理八旗官學所有應行事宜著鈐用
國子監印信毋庸另鑄關防欽此欽遵恭纂入例